

江苏海力风电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 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江苏海力风电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下文简称“公司”)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24年11月11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。

2、本次监事会于2024年11月15日在本公司会议室, 以现场会议表决方式召开。

3、本次监事会应到监事3名, 实到监事3名。

4、监事会主席邓峰主持本次监事会。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。

5、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各位监事对本次监事会会议议案逐项进行了认真审议, 以现场会议表决方式进行了表决, 通过了以下决议:

1、会议以3票同意, 0票弃权, 0票反对,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经审议, 监事会认为: 本次关联担保事项有利于参股公司的业务发展, 能够增强公司综合竞争力。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参股公司, 其经营目标明确、行业前景广阔、资产质量较高、资信状况良好, 担保行为的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内, 且立洋海洋将为公司本次担保提供反担保。董事会在审议表决过程中, 关联董事

已依法回避表决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,符合法律、法规的相关规定。同意公司本次为参股公司提供关联担保。

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《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56) 详见巨潮资讯网 (www.cninfo.com.cn)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海力风电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24 年 11 月 15 日